

外贸 信用证实务

梅清豪 编著

Documentary Credits Practice
in Foreign Trade

东方出版中心

外贸 信用证实务

梅清豪 编著

东方出版中心

说 明

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批准,原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知识出版社(沪),自1996年1月1日起,更名为东方出版中心。

外贸信用证实务

梅清豪 编著

出版: 东方出版中心 (上海仙霞路 335 号 邮编 200336)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12.5 字数: 300 千字 插页 2
发行: 东方出版中心	版次: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1998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印刷: 昆山市亭林印刷总厂	印数: 5,001—13,000

ISBN 7-80627-146-5/F·8

定价: 19.00 元

前 言

信用证是解决和避免货物买卖双方互不信任、货款拖欠债务链的商业信用危机的最有效武器。信用证使银行在参与贸易结算业务中,从仅提供金融服务,演变成既提供服务、又提供银行信用和资金融通。如今,信用证已成为各国外贸业务中最基本和最常用的结算方式。然而,随着参与国际贸易的国家和企业越来越多,发生的信用证案例和纠纷在日益增加。

这是由于信用证制度的本身缺陷吗?非也。现代信用证制度日臻完善,国际信用证惯例经过五次修改,已被世界上几乎所有的国家和地区所接受。现实情况是因为不按国际惯例办事的现象太多。作者追踪研究信用证的理论发展和实务多年,深感信用证知识传播的必要。为此,在东方出版中心支持下,本书用通俗易懂的方式介绍信用证的全部内容和操作方法,注重正确性、完整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为了达到这些要求,作者参阅了国际商会及国外关于信用证的大量著作,可以说本书论述的基本内容都是有据可查的。

全书共分五篇:第一篇信用证基础,介绍信用证基本概念、法律渊源、内容和类型;第二篇信用证操作,介绍信用证的全套操作过程和方法;第三篇国际惯例解释,援引国际商会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简称“500”)和其解释本(简称“511”)逐条分析解释;第四篇信用证内容举要,介绍如何理解和开立信用证中各种条款所要求的内容;第五篇信用证案例分析,100个典型案例分门别类可以启发思路,其中不少是国际著名的法院判例。本书列举大量规范

E-668/05

实用的式样和图例,除重要的保留英汉对照外,其余基本中文化。

信用证工作是银行国际业务部和外经贸公司经理及业务员所必须掌握的基本功。本书对外贸新手可作为自学教材,对从事银行国际结算和外销工作的人员可作为查阅手册。为了保证本书的正确性,特请我国国际结算专家姚念慈研究员审校。书中疏漏不当之处,谨请读者指正。

编著者

1997年3月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篇 信用证基础

第一章 信用证概论.....	1
----------------	---

第一节 信用证渊源.....	1
----------------	---

一、信用证实务的发展.....	1
-----------------	---

二、信用证的法律演变.....	3
-----------------	---

三、信用证的学说流派.....	4
-----------------	---

第二节 信用证概述.....	6
----------------	---

一、信用证的含义.....	6
---------------	---

二、信用证的特点.....	6
---------------	---

三、信用证的作用.....	7
---------------	---

四、信用证的风险.....	9
---------------	---

五、信用证的流程	10
----------------	----

第二章 信用证当事人	12
------------------	----

第一节 信用证当事人的责任与权利	12
------------------------	----

一、开证申请人	12
---------------	----

二、开证行	13
-------------	----

三、受益人	14
-------------	----

四、保兑行	14
-------------	----

五、通知行	15
六、议付行	15
七、付款行	16
八、偿付行	16
第二节 信用证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17
一、开证申请人、开证行、受益人的三角关系	17
二、信用证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18
第三章 信用证的内容	21
第一节 信用证的标准格式	21
一、国际商会的信用证格式	21
二、SWIFT 信用证格式	25
第二节 信用证的基本内容	29
一、跟单信用证的基本项目	29
二、信函开立信用证	30
三、电传开立信用证	32
四、SWIFT 信用证	34
五、备用信用证	36
六、信用证份数	38
第四章 信用证的类型	39
第一节 按银行责任分类	39
一、可撤销信用证	39
二、不可撤销信用证	40
三、保兑信用证	40
第二节 按付款方式分类	41
一、付款信用证	41
二、议付信用证	42

三、承兑信用证	43
四、延期付款信用证	43
第三节 按付款时间分类	44
一、即期信用证	44
二、远期信用证	45
三、假远期信用证	46
第四节 按使用目的分类	47
一、跟单信用证	47
二、备用信用证	47
三、旅行信用证	48
第五节 按特殊性质分类	49
一、预支信用证	49
二、循环信用证	50
三、可转让信用证	51
四、背对背信用证	52
五、光票信用证	53
六、对开信用证	53

第二篇 信用证操作

第五章 信用证的确立	55
第一节 开立信用证的基础	55
一、信用证与贸易术语	55
二、信用证与贸易合同	58
三、信用证结算的贸易流程	69
第二节 信用证的开立	72
一、开证的申请	72
二、银行的开证	77

三、开证的抵押	79
第三节 信用证的通知	79
一、通知行的责任	79
二、信用证的传递	81
三、预先通知和证实书	83
第四节 信用证的保兑	83
一、保兑信用证的作用	83
二、保兑信用证的方法	84
第五节 信用证的修改	85
一、信用证修改的程序	85
二、信用证修改的要求	86
第六章 受益人的操作	90
第一节 受益人信用证管理	90
一、信用证登记	90
二、信用证处理	90
三、信用证流转	91
四、信用证保管	92
第二节 受益人审证备货	92
一、受益人审核信用证	92
二、受益人备货出运	94
第三节 信用证的打包放款	95
一、申请打包放款的方法	95
二、银行的打包放款流程	95
第四节 受益人单据处理	95
一、单据处理的基本要求	97
二、信用证对单据的特殊要求	98
三、电脑制单	99

四、单据的提交	99
五、单证工作的运作	104
第七章 信用证项下的单据	107
第一节 《统一惯例》对单据的要求	107
一、信用证项下单据分类	107
二、运输单据	108
三、保险单据	112
四、商业发票	114
五、其他单据	115
第二节 主要单据的制作	119
一、商业发票	119
二、海运提单	123
三、货物运输保险单	128
四、普惠制产地证	132
五、汇票	136
第八章 信用证的转让	141
第一节 可转让信用证的操作	141
一、可转让信用证的流程	141
二、开证行开立可转让信用证	142
三、转让行审核可转让信用证	142
四、转让行审核转让申请书	143
五、转让行的转让操作	144
六、转让行对修改书的处理	145
七、可转让信用证的议付和换单	146
第二节 可转让信用证的应用	146
一、可转让信用证的适用方式	146

二、可转让信用证的转让方式	147
第三节 背对背信用证的操作	148
一、背对背信用证的流程	148
二、背对背信用证的要求	150
三、背对背信用证的适用方式	150
第九章 信用证的偿付	152
第一节 银行的偿付方法	152
一、即期付款	152
二、延期付款	153
三、承兑汇票	153
四、议付买单	153
五、索汇方式	154
第二节 信用证议付方法	155
一、单证相符的议付	155
二、信用证有保留的议付	156
三、受益人议付结汇	158
第三节 赎单取货和款项让渡	161
一、开证申请人赎单取货	161
二、受益人款项让渡	162
三、信用证的银行费用	164
第四节 信用证拒付与追索	164
一、信用证拒付的处理	164
二、信用证款项的追索	166
第十章 信用证与其他货款结算方式	168
第一节 国际货款结算概述	168
一、国际货款结算的关键	168

二、国际货款结算的流程.....	169
第二节 信用证以外的货款结算方式.....	169
一、汇付.....	171
二、托收.....	175
三、银行保函.....	179
四、保理.....	180
五、福费廷.....	183
六、信用卡.....	184
七、分期付款.....	184
八、延期付款.....	184
第三节 信用证与其他结算方式的比较和综合应用.....	185
一、国际货款结算方式的选择.....	185
二、信用证和其他结算方式综合应用.....	187

第三篇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条款解释

A. 总则和定义	189
第一条 统一惯例的适用范围.....	189
第二条 信用证的含义.....	191
第三条 信用证与合同.....	192
第四条 单据与货物/服务/行为.....	193
第五条 开立/修改信用证的指示	194
B. 信用证的形式和通知	195
第六条 可撤销与不可撤销信用证.....	195
第七条 通知行的责任.....	196
第八条 信用证的撤销.....	197
第九条 开证行和保兑行的责任.....	198

第十条	信用证的类型	202
第十一条	电讯传递及预先通知的信用证	203
第十二条	不完整或不清楚的指示	205
C.	责任和义务	205
第十三条	审核单据标准	205
第十四条	不符点单据与通知	208
第十五条	单据有效性的免责	210
第十六条	信息传递上的免责	211
第十七条	不可抗力	212
第十八条	被指示方行为的免责	212
第十九条	银行之间的偿付安排	214
D.	单据	216
第二十条	对出单人模糊用语	216
第二十一条	单据出单人或单据内容未作规定	218
第二十二条	单据的出具日期与信用证日期	218
第二十三条	海运提单	219
第二十四条	非转让海运单	223
第二十五条	租船合同提单	225
第二十六条	多式联运单据	227
第二十七条	空运单据	229
第二十八条	公路、铁路和内陆水运运输单据	230
第二十九条	专递及邮政收据	232
第三十条	运输行签发的运输单据	233
第三十一条	“货装舱面”、“发货人装载和计数”、“发货人名称”	233
第三十二条	清洁运输单据	235

第三十三条	运费到付/预付运输单据	236
第三十四条	保险单据	237
第三十五条	保险类别	239
第三十六条	投保一切险	240
第三十七条	商业发票	240
第三十八条	其他单据	242
E. 其他规定		243
第三十九条	信用证金额、数量及单价的增减幅度	243
第四十条	分批装运/支款	244
第四十一条	分期装运/分期支款	245
第四十二条	到期日与交单地点	246
第四十三条	到期日的限制	247
第四十四条	到期日的延长	247
第四十五条	交单时间	249
第四十六条	对装运日期的一般用语	249
第四十七条	装运期限的日期用语	250
F. 转让信用证		251
第四十八条	可转让信用证	251
G. 款项让渡		255
第四十九条	款项让渡	255

第四篇 信用证内容举要

一、开证的指示	257
二、信用证类型	258

三、支付的方法·····	268
四、日期和地点限制·····	271
五、商业发票条款·····	272
六、运输单据条款·····	274
七、保险单据条款·····	276
八、商检证书条款·····	278
九、原产地证条款·····	279
十、海关发票条款·····	280
十一、其他单据条款·····	281
十二、特别条件和要求·····	282
十三、银行付款保证·····	283
十四、银行偿付安排·····	284

第五篇 信用证案例分析

一、信用证有效性·····	287
二、信用证付款·····	302
三、货物描述·····	310
四、数量规定·····	313
五、日期限制·····	316
六、运输条件·····	323
七、其他说明·····	336
附录：	
《跟单信用证操作指南》(国际商会第 515 号出版物)·····	343

第一篇 信用证基础

第一章 信用证概论

信用证作为商业活动中的重要结算工具,已有非常悠久的历史。国际商会制定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下称《统一惯例》),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演变,实际上已成为国际上标准的银行业务规范化的指导文件,大多数国家的法院都把《统一惯例》作为裁决跨国信用证纠纷公认的法律准则。

第一节 信用证渊源

一、信用证实务的发展

以银行信用代替商业信用的信用证是由银行家和商人共同创造的。其实际应用可追溯至 14 世纪,在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佛罗伦萨和欧洲的其他城市中,许多商业银行签发商业信用证,并在信用证项下进行外汇汇票的支付活动。当时把这种信用证称为旅行信用证(Traveller's Letter of Credit),银行对回避携带现金危险的商人和旅行者,预先收取现金或凭借其信用开据书面委托,请求其异地的往来银行支付货币。这种信用证的特点是信用证的开证申请人和受益人与旅行者是同一个人。历史上把这种信用证称

为原始信用证。

到了 19 世纪中叶,由于国际贸易的发展,进出口贸易骤然增加,但进口商和出口商很难充分了解对方的资金和信誉情况,为了贸易安全,由进口方委托当地银行向出口地银行签发信用证,指示出口地银行以符合合同的运输单据为交换条件,并支付货款。这种信用证的特点是信用证的开证申请人和受益人是分别不同的两个人,银行在结算过程中需要出口方出让作为物权凭证的商业单据,也就是信用证需要“跟单”,这种跟单信用证(Documentary Credit)即现代信用证的雏形。

在 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世界市场的中心在欧洲各国,信用证业务在外汇金融市场日臻完善的英国更为发达。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成为面向欧洲的出口大国,为了使美国的出口商顺利回收货款,欧洲各国银行开发了大量的跟单信用证,信用证业务由此蓬勃发展。

现在,美、英、法、德、日等少数国家在国际市场的主要地位起了变化,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工业化国家纷纷进入国际市场,信用证机制极大地方便了这些国家开展对外贸易业务。此外,信用证不仅用于货物买卖,而且逐步用于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不动产交易合同等领域。由于美国商法不允许银行参与保函的业务,银行为了摆脱法律的约束,创造了同现代保函具有同等担保效力的、由银行直接开具的信用证,即备用信用证(Standby Letter of Credit)。从发展的观点看,备用信用证的用途更广。

现代信用证业务的发展,与以下几个因素密不可分:

(1) 通讯革命,电子数据处理系统在银行和商业界的普遍应用。

(2) 运输工具的革新,海运的集装箱化和不同运输方式的多式联运的迅速发展。

(3) 发展中国家积极参与国际贸易,广泛使用信用证。